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hui Tianda Oil Pipe Company Limited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9)

H 股類別股東大會

根據章程第 93 條，鑒於本公告列出的情況，本公司必須並謹此作出通告，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安徽省天長市銅城鎮振興路舉行 H 股類別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通告中所載特別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二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 H 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批准以資本轉換方式進行的建議紅股發行；(ii)建議股份合併；(iii)建議 A 股發行及(iv)發行新股的一般授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及術語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章程第 93 條（「章程第 93 條」），本公司已採取所有必需的程序處理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即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召開 H 股類別股東大會〔『H 股類別股東大會』〕之前第二十日）及以前收到的股東書面回覆。在該等書面回覆當中，有一名 H 股登記持有人擬委任主席作為其代理人。然而，在接獲有關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前，本公司無法確定該代理人委任表格是否涉及該名 H 股登記持有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份 H 股。因此，擬出席 H 股類別股東大會的 H 股持有人所代表的表決權 H 股股份數目，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即於 H 股類別股東大會之前第二十日）並未能確定是否超過已發行 H 股總數的一半。

根據章程第 93 條，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必須並謹此作出通告，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安徽省天長市銅城鎮振興路舉行 H 股類別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有關（i）批准以資本轉換方式進行的建議紅股發行；（ii）建議股份合併；（iii）建議 A 股發行及（iv）發行新股的一般授權的特別決議案。

有關將於 H 股類別股東大會上考慮的特別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通函及通告。

承董事會命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Tianda Oil Pipe Company Limited
葉世渠
董事長

中國安徽，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葉世渠先生、張胡明先生及謝永洋先生；二名非執行董事：張建懷先生及劉鵬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昌期先生、趙斌先生及李智聰先生。